



池州市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印发《池州市体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的通知

池教体办〔2021〕97 号

各县区教育体育局、九华山管委会经发处：

现将《池州市体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池州市教育和体育局

2021 年 9 月 8 日



池州市体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和 2035 年远景目标

为统筹“十四五”期间体育发展各项工作，根据《池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安徽体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精神，结合我市体育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编制本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

一、开启全面迈向体育强市新征程

（一）“十三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成就

“十三五”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市深入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着力提升体育公共服务水平，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设施建设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进步，体育事业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全民健身蓬勃发展。**全市体育社会组织总量达到 92 个，注册公益性社会体育指导员 7026 人。全市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占常住总人口 37.22%。先后举办或承办全国绿色运动健身大赛、中国国际健身气功交流比赛大会、池州国际马拉松、池州国际徒步大会、全国社会体育指导员交流展示大赛等国际性、全国性赛事活动达 80 多场次；群众性赛事活动广泛开展，线上赛、“云”健身成为新业态。**竞技体**



育有新进步。广泛开展青少年阳光体育活动，定期举办中小学运动会和校园足球、篮球、乒乓球、田径、跳绳、啦啦操等市县校三级联赛。58所学校被教育部命名为“足球特色学校”。在我市竞技体育基础非常薄弱的情况下，攻坚克难，依托相关运动协会、体育传统项目学校、体育健身俱乐部等布局运动项目10个，全市注册运动员达458人；积极组队参加全国二青会U14社会俱乐部组11人制足球比赛和省青少年常规赛，5人获国家一级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51人获国家二级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体育产业加速推进**。九华山体育健康产业园获评国家体育产业示范项目，九华山运动休闲小镇创建为国家体育特色小镇试点单位，并获批安徽省特色小镇、健康小镇，上榜全国特色小镇50强。安徽飞鹰“九华航空飞行营地”获批中国航空运动协会“航空飞行营地”。九华山体育产业基地获评省体育旅游示范基地、省体育产业示范基地称号，杏花村文化旅游区获评省体育旅游示范基地称号。截至2020年底，全市体育经营单位达388家，个体户281家，从业人员达7500余人。**体育设施大幅改善**。持续推进县区“五个一”、乡镇“三个一”等建设，新增了一批体育健身设施。制定《池州市社会足球场地设施建设规划（2019—2020年）》，按期建成22块社会足球场。截至2020年底，全市体育场地总数达5546个，场地总面积347.7万平方米，人均场地面积2.34平方米。



（二）“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体育强国建设的第一个五年，我市体育发展既处在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也面临诸多矛盾和严峻挑战。

机遇方面，习近平总书记从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与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展示国家文化软实力方面赋予体育工作新定位、新功能、新要求，为体育事业发展指明了方向。党中央、国务院对发展体育工作作出了一系列决策部署，健康中国、体育强国和全民健身战略深入实施极大地激发了体育发展活力。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体育工作，明确了体育工作目标任务和发展路径，将有力推动我市体育助力新阶段现代化“三优池州”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实施，将有利于我市体育积极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和业态结构融合升级将为体育供需两侧提质扩容提供重要机会。新一轮信息革命和科技革命，将通过5G、物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手段为体育各领域发展注入新动力。新的教育理念、消费观念、消费模式、传播方式以及城镇化建设为体育提供了更强大的内生动力。

挑战方面，我市体育工作基础还非常薄弱，体育事业发展同兄弟地市相比差距较大，同我市新阶段现代化“三优池州”建



设的发展形势不相适应。群众体育方面，群众性体育组织及专业人才培养建设还有待加强，城乡、区域、群体之间体育发展仍不协调；竞技体育方面，优势竞技项目量少面窄，特别是田径等基础项目依然薄弱，篮、排等集体球类项目缺乏，青少年体育训练体系还有待完善；体育产业方面，体育产业总体规模不大、产业结构不优、主体活力不强，体育消费潜力尚未充分释放；体育场地设施方面，市级“五个一”（一个综合体育场、一个综合体育馆、一个大型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一个游泳馆、一个体育公园）体育设施中，还缺少公共体育场和游泳馆；县区“五个一”（一个小型体育馆、一个小型体育场、一个标准游泳设施、一个中小型全民健身中心、一个体育公园）设施中，除青阳已完成外，其他县区均有缺项；乡镇街道“三个一”（一个小型室内健身中心、一个全民健身广场、一个多功能球类运动场）建设还比较滞后，与体育强市、强县（区）考核指标有较大差距。必须立足市情体情，知重负重，创新发展，奋勇争先，谱写新阶段现代化“三优池州”建设体育篇章。

（三）到二〇三五年建成体育强市远景目标

通过 15 年的不懈努力，分三个阶段实现池州体育“三级跳”。从现在起到 2025 年，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达到全省中游水平，体育综合实力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到 2030 年，基本建成体育强市，争取走进全省第一方阵，体育成



为促进池州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到 2035 年，建成体育强市，体育成为新阶段现代化“三优池州”的标志性事业，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现代化。

体育的制度生命力、大众亲和力、核心竞争力、经济贡献力、文化软实力、社会影响力充分彰显。全民健身融入生活，“六个身边”更加完善，公共体育服务基本实现均等化、便民化、智能化；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和社会影响力明显提高；体育产业体系完善，“体育+”“+体育”深度融合，辐射和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效应明显，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体育文化广泛弘扬，体育文化价值和作用充分彰显，成为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手段，展示池州形象的重要平台。

二、“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四）“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建设体育强市目标，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举市体制与市场机制相结合，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需求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



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体育需求为根本目的，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统筹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高质量发展，推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推进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 2035 年建成体育强市打下坚实的基础。

（五）“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体育发展的体制机制，立足新发展阶段，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和国家对体育发展的战略部署上，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体育工作的决策部署，为体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的主体地位，把优先满足人民健康需求、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体育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强化政府公共体育服务职能，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充分调动人民参与体育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做到体育发展为了人民，体育发展依靠人民，体育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体育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体育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从池州体育发展实际出发，加快调整结构和转变体育发展方式，实现体育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



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把握体育发展新定位新任务新要求，科学研判体育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充分发挥举市体制与市场机制相结合的优势，更新体育理念，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发展，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发展，激发体育发展活力，加快体育发展速度，提高体育发展质量。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体育发展，提高依法治体水平，统筹发展与安全，坚持全市一盘棋，更好发挥市、县（区）和各方面积极性，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实现体育发展的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相统一。

（六）“十四五”时期我市体育发展主要目标

体育强市建设迈出坚实步伐，一体推进全民健身、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等领域高质量发展，基本形成政府主导有力、社会规范有序、市场充满活力、市民积极参与、公共服务完善的体育发展新格局。

——**全民健身实现新提高。**统筹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市民健身意识和身体素质进一步提升，群众体育工作的体制机制更加健全，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显著提高。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超过 2.6 平方米，经常参加锻炼人数比例超过 42%，城乡居民达



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人数比例达到 92%，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1 万名。

——**竞技体育实现新突破。**借鉴先进地市经验，深化竞技体育管理体制改革，完善“初、中、高训练一条龙”和“教科训一体化”的训练管理体制，项目结构和布局更加优化，训练备战竞赛体系更加完善，竞技体育竞争力有新提升，争取在 2022 年第 15 届省运会取得好成绩。

——**青少年体育实现新发展。**深化体教融合，厚植体育根基，形成更加明晰和完善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青少年体育发展新格局。突出市体校的“龙头”地位，实现县（区）业余体校全覆盖，创建省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不少于 5 所，省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不少于 6 个，青少年体育活动更加广泛普及深入，普遍掌握 1-2 项运动技能。

——**体育产业实现新作为。**转变政府职能，完善产业布局和产业基础，加快形成池州特色的体育产业链。积极推动我市体育产业与长三角体育产业一体化协同发展，增强体育产业发展动能。到 2025 年，实现全市体育产业总规模 70 亿元，占 GDP 比重超过全省平均水平，成为我市经济增长的强劲动力。

——**体育文化实现新增强。**发挥体育在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传承人类文明成果和提升我市文化软实力等方面独特价值和作用。进一步弘扬中华体育精



神与奥林匹克精神；培育一批本土体育文化品牌；加强体育文化平台建设，推动与市传媒中心深度合作，体育文化成为文化强市的重要品牌。

——**体育治理实现新提升。**建立健全体育管理权力运行和维护体育公共管理制度体系，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全社会共同参与的体育治理体系。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赛事改革、组织创建、项目培育、产业开发等方面简政放权和规范管理。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提升体育信息化水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三、实施全民健身便民惠民行动，推进健康池州建设

（七）大力推进体育场地设施建设。严格落实城市居住社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标准，实现城镇社区“举步可健”和“15分钟健身圈”全覆盖，重点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加强中心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的维修改造和提档升级，紧密结合美丽宜居乡村、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建设，鼓励创建休闲健身区、功能区和田园景区。科学编制实施《池州市全民健身设施建设补短板五年行动计划》，着力抓好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

专栏一：全民健身设施补短板工程

升级改造市全民健身中心，启动市公共体育场、市游泳馆规划建设；全市每万人拥有足球场地达到 1.1 块以上；东至、



石台、青阳县建有小型体育馆、小型体育场、游泳设施、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公园；贵池区建有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公园；乡镇（街道）建有小型室内健身中心、全民健身广场、多功能球类运动场或笼式足球场；行政村（社区）建有公共体育设施。

（八）广泛开展群众身边健身赛事活动。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建立群众性竞赛活动体系和激励机制。坚持办好池州马拉松、池州徒步大会等自主品牌赛事。持续办好各级全民健身运动会，定期举办职工运动会、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残疾人运动会、老年人运动会等各类运动会，丰富基层赛事活动内容，大力开展社区运动会，逐步拓展市、县（区）联赛比赛项目，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开展《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检测和体质测试活动。支持各县区依托地域人文特色和自然资源禀赋，创建“一县（区）一品”全民健身主题特色品牌活动。推动开展冰雪体育活动，实现更多人次上冰雪。广泛开展民族、民俗、民间体育活动，推广普及广播体操等工间操。按照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大力推广居家健身和全民健身网络赛事活动，充分发挥全民健身在提升全民健康和免疫水平方面的积极作用。

专栏二：社区体育提档升级工程

建设举步可就的社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立社会体育活



动管理服务保障体系。

充分发挥社区体育赛事在激发拼搏精神、促进邻里交往、增强社区认同感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打造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全社会参与、多项目覆盖、多层次联动的“社区运动会”。

强化项目推动和综合保障，激发社区组织协办赛事活动的积极性，支持社会力量承办社区体育赛事。

（九）健全群众身边的体育健身组织。推进市、县（区）和乡镇（街道）体育总会建设，构建以各级体育总会为引领，以单项体育协会、各类人群体育协会、社会体育指导员协会为主体，以基层体育俱乐部、体育健身团队为补充，覆盖城乡、富有活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体育社会组织网络。加快推动体育社会组织改革，加强各级体育社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推动体育社会组织创新发展。完善扶持引导政策和等级评估机制，加大政府向体育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力度，激发体育社会组织活力。构建全民健身志愿服务组织网络，建立全民健身志愿服务长效机制。引导体育社会组织在服务行业发展、强化行业自律、维护行业秩序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到 2025 年，全市体育类社会组织达 100 个。

（十）不断提高科学健身指导水平。依托现有市、县（区）国民体质监测中心（站），建设集国民体质监测服务、科学健身指导服务、运动健身促进服务为一体的科学健身指导中心，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现科学健身指导中心常态化运营。以全市的晨晚练点为阵地，组织社会体育指导员在社区、村开展日常性的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构建群众身边的科学健身指导服务网络。依托智慧体育平台，建设服务全市的科学健身服务管理系统。积极开展国民体质监测和全民健身活动状况调查，制定适合不同年龄段、各类人群的健身方案及运动处方，为群众提供个性化的科学健身指导。

（十一）推进群众体育智慧化发展。推进“互联网+健身”，依托省全民健身平台，加强我市场地设施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提升体育智慧化服务水平。积极开展网络赛事、线上培训、信息发布等智能化精准健身指导。

专栏三：智慧体育建设工程

整合全民健身群众组织、场地设施、赛事活动、健身指导、器材装备等信息，创建全民健身智慧服务“一张网”智慧服务平台。

发布线上体育赛事活动目录，建立线上赛事的赛程赛规，构建体育赛事管理服务平台。

推动全民健身活动智能化数据采集和智慧化利用，提供有效供给服务，利用大数据技术分析体育设施利用率，提高全民健身设施监管效率。

优化体育行政服务事项网上审批、网上服务，推动体育政



务事项同步分发、并联审批、协同办理，建设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共享交换平台等系统。

四、实施竞技体育爬坡赶超行动，提升为市争光能力

（十二）探索开放办体育的新模式。围绕达到“全省中游”目标，大力推动举市体制和市场机制相结合，创新竞技体育发展路径，提高竞技体育训练备战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水平。坚持全市“一盘棋”，广泛利用社会和市场资源，建立健全“以奖代补”的投入方式，推动市运动队政府办、合作办、社会办等多样化组建模式。根据各县、区资源禀赋、项目特点和发展需要，推进竞技体育人才培养、赛事举办、基地建设等在县、区科学布局、互促共建，形成合力。

专栏四：竞技体育改革发展工程

坚持开放办竞技体育发展思路，创新竞技体育人才培养、选拔、激励保障机制，大力推动社会力量办竞技体育。

完善政策规定，制定高水平教练员引进、优秀体育后备人才入学、运动员人才输送奖励等政策措施，制定不低于国家要求的运动员、教练员伙食标准和服装标准，并建立相应的动态增长机制。

（十三）优化竞技体育项目结构。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方针，创新竞技体育项目发展动态调整机制，优化全市项目布局，打造具有池州特色的省运争先项目。以省运争先、全



运争光为目标，重点发展跆拳道、射击（激光枪）等优势项目；稳步提升举重、拳击、武术、摔跤、羽毛球等潜在优势项目；扶持巩固田径、游泳等基础项目；加速推动“三大球”发展，加快推进旱地冰壶等冰雪项目普及，发展新增项目。

专栏五：“三大球”发展工程

推进“三大球”全民参与普及化，健全三大球体育组织，2023年前成立市级排球协会。每年组织开展市级三大球运动健身系列活动不少于20场次。

积极发展青少年三大球运动。做好体校“三大球”项目布局工作，鼓励社会力量兴办三大球培训机构。

积极推进市、县区、校“三大球”青少年三级竞赛体系建设。

发挥“三大球”协会力量，到2025年力争培养教练员、裁判员达100名。

（十四）深化市、县级体校改革。扩大市体校办学规模，力争市体校运动项目布局达10个以上。鼓励市体校与中小学校共建高水平体育运动队、组建校园体育项目联盟等形式，创新业余体育运动队组建方式，制定相应的激励政策和管理办法，将市体校打造成为全市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推进县级体校建设，按照《安徽省市县级体校改革发展实施方案》，县区全面建成业余体校，配备必要的教练员，开展不少于5个运动项目。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教育部印发的《少年儿童体育



学校管理办法》，加强对体校的管理，促进体校规范化建设。继续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运动员文化教育和运动员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将体校义务教育适龄学生的文化教育全部纳入国民教育体系，配齐配足配优文化课教师，加强教育教学管理。鼓励体校与中小学校加强合作，采用跨校走教、共享教师等方式，为青少年运动员提供更好教育资源，创造更好的教育条件，不断提高其文化教育水平。

（十五）建立科学有效的训练体系。探索科学训练和科学管理新模式，以运动队复合型训练团队建设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构建符合科学训练规律的“训科医智”系统、协同、集成、高效的训练组织形式，提高训练效率。

专栏六：体校建设工程

创新市、县（区）体校发展模式，鼓励体校与中小学合作发展，推进县区新型体校建设全覆盖。

力争市体校运动项目布局达 10 个以上，县区体校运动项目布局不少于 5 个。

充分发挥市体校“龙头”作用，成为我市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基地。

五、实施青少年体育筑基强体行动，提高体质健康水平

（十六）加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设。深化体教融合，按照“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学校体育模式，整合现有体育传统



项目学校和体育特色学校，积极创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支持优秀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建立高水平运动队。推动运动项目在体育传统特色学校的普及，各类集训活动对青少年进行开放，接纳在校学生课余时间参加训练，推动社会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向学生开放，促进学校体育水平提高。充分利用冬夏令营活动，以体育传统特色学校为主要对象，实施体育项目技能培训，组织力量提供专业体育训练和指导，提高体育传统特色学校运动水平。构建 1+X（1 所优质高中、2-3 所初中、4-6 所小学）的体育传统特色学校“一条龙”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小学、初中、高中对口升学机制，开展相同项目体育训练，解决体育人才培养衔接问题。

（十七）积极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支持各县、区打造体现区域特色、优势的青少年体育品牌活动。大力推动开展足球、篮球、排球等集体项目，积极推广田径、游泳、体操等基础项目，广泛开展乒乓球、羽毛球等青少年喜爱的运动项目，积极促进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在青少年中的推广与普及。积极推进冰雪项目进校园，推动冰雪运动在青少年中的普及和提高。健全青少年体育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校外青少年体育活动安全管理制度，加强青少年校外体育安全指导和监督，开展青少年校外体育活动安全教育，建立和完善青少年意外伤害保险制度。

（十八）丰富青少年竞赛供给。完善各类体育竞赛活动制



度，形成主体多元、形式多样和灵活的赛制，健全运动成绩评定奖励机制。整合各级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建立分学段（小学、初中、高中）、跨区域（校、县区、市）的三级青少年体育赛事体系，利用课余时间组织校内比赛、周末组织校际比赛、假期组织跨区域及全市性比赛。市级定期举办综合性、高水平、专业化的青少年体育竞赛活动，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各县区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青少年体育竞赛活动，定期举办学生运动会或体育节。学校以班级、年级或社团、俱乐部等为单位开展校内竞赛、校际联赛，每年至少举办一次校级运动会或体育节。积极组队参加全省、全国青少年(学生)体育赛事活动，积极组织、承办、参加长三角青少年（学生）体育赛事活动。逐步增加市、县（区）综合运动会、全民健身运动会青少年组比赛设项，扩大青少年覆盖面和参与度。全面加强青少年反兴奋剂教育和监督检查工作力度。

专栏七：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工程

贯彻落实国家体育总局和教育部《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意见》、安徽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制定《池州市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行动方案》。

推进优质体育资源进校园，推荐优秀退役运动员担任教练员，选派优秀教练员进学校指导体育课，开展业余训练，加大



体育教师培训力度。

树立健康第一的理念，加强青少年健康教育和干预，针对青少年近视、肥胖、脊柱形态不良、心理亚健康等问题，研究并推进体育运动干预方法。

加强学前教育阶段体育教学，推动幼儿园、小学实施少儿体适能活动全覆盖。

（十九）规范青少年体育社会组织。大力培育青少年体育组织，积极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各类青少年体育组织建设，完善政策措施，激发社会活力。鼓励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发展，建立衔接有序的社会体育俱乐部竞赛、训练和培训体系，落实相关税收政策，在场地等方面提供政策支持。支持各级各体育单项协会发挥专业优势，吸纳更多青少年会员，普及推广运动项目，传授运动技能，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通过政府向社会体育组织购买服务的方式，为缺少体育师资的中小学校提供体育教学和体育训练服务。

六、实施体育产业提质增效行动，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进“放管服”改革，鼓励市场转型发展体育产业，做大做强现有体育产业，促进体育产业市场规范有序发展。支持优势企业、优势品牌和优势项目“走出去”和“请进来”，支持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人工智能与体育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创新生产方式、服务方式和商业模式，促



进体育产业链融合扩展、体育制造业转型升级、体育服务业提质增效。创新投入机制和扶持方式，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体育产业。

（二十一）繁荣竞赛表演市场。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发展思路，支持县区申办、承办、引进一批市场前景广、知名度高、影响力强的国际国内体育赛事。放大池州马拉松、池州徒步大会等精品赛事影响力，结合我市山水禀赋，精心打造自行车、龙舟、汽车自驾露营等一批本土品牌赛事。丰富群众身边赛事活动，倡导举办各类运动项目的校际联赛、俱乐部联赛、青少年赛事，全面构建业余联赛体系。鼓励举办冬季项目赛事活动。“十四五”期间，在全市重点打造5个品牌赛事。

专栏八：品牌赛事培育工程

举办品牌赛事，加快构建自主品牌体育赛事体系，培育5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体育赛事品牌。

加强与长三角的交流合作，推进体育赛事区域互动，打造面向长三角的有影响力的品牌赛事活动。

（二十二）发展健身休闲产业。依托池州山水资源优势，大力发展户外拓展、登山徒步、山地自行车、野外露营等山地户外运动，发展漂流、赛艇、皮划艇、龙舟、垂钓等水上休闲运动，开发滑翔伞、BMX特技单车、溯溪等极限运动。推动体



育产业基地、体育服务综合体、运动休闲特色小镇、汽车自驾营地等重大项目规划建设。积极打造长三角汽车自驾营地，构建“营地+”汽车运动产业生态圈。

（二十三）深入推进“体育+”融合发展。加强体育与旅游业融合发展，以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核心区建设为重点，坚持高端定位、树立国际视野、统筹开发各类体育旅游资源，积极投资建设户外营地、山地车赛道、徒步（登山）赛道、徒步骑行驿站、汽车露营地、休闲垂钓场、船艇码头等体育旅游设施，推进体育旅游精品线路、精品景区、精品赛事打造。支持各类市场主体申报国家级、省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和体育旅游精品项目。促进体育与大健康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山地户外、水上户外、健身气功、健身瑜伽等运动康体养生项目。推进全民健身与健康宣传教育等公共卫生服务有机结合，加强国民体质监测服务，积极推广“运动处方”。推进体育与文化创意业融合发展，引导池州文化创意企业开展体育出版、体育影视、体育动漫、电子竞技、体育传媒等主题文化创意活动，培育精品项目和知名品牌。推进体育+互联网，鼓励开发以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技术为支撑的体育健身休闲服务，提升场馆预订、健身指导、运动分析、交流互动、赛事参与等综合服务水平。

（二十四）深挖体育消费潜力。创新体育消费引导机制，



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消费活动，推动体育消费便利化，增强体育消费粘性。鼓励各地采取发放体育消费券、举办“体育消费节”等方式促进体育消费。打造体育消费新业态，鼓励各县区兴建一批体育服务综合体示范项目，开启夜间体育、假日体育新模式，培育新的体育消费增长点。引导保险公司根据体育运动特点和不同年龄段人群，开发场地责任保险、运动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产品。

（二十五）推动体彩健康发展。强力推动责任彩票在体育彩票业务全流程的贯穿融入，打造良好行业生态；持续塑造责任为先、公益公信为核心的品牌形象，积极传播体彩正向价值观；拓展优化销售渠道，匹配不同产品结构和差异化营销策略，实现客户体验显著提升及客群结构改善；强化夯实战略管理、风险防控、技术保障、运营管理及人才队伍等支撑体系建设，加快转型发展和创新驱动。加强公益金的使用管理和绩效评价，推动体育彩票健康持续发展。

七、实施体育文化培育繁荣行动，厚植体育文化根基

（二十六）弘扬体育精神。坚定文化自信，深入挖掘中国体育的文化内涵，大力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将其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以 2021 年东京奥运会、2022 年北京冬奥会、2024 年巴黎奥运会等重大国际赛事为抓手，加强奥林匹克精神与中华体育精神的普及和教育，重视和利用各类媒体和各



种传播手段在宣传体育精神与体育价值观中的作用。加强对运动员和青少年体育精神和体育道德教育，精心培育和发展体育公益、慈善和志愿服务文化。

（二十七）传承传统文化。加强优秀民族体育、民间体育、民俗体育的保护、推广和创新，开展体育文物、档案、文献等普查、收集、整理、保护和研究利用工作。以群众基础较好的运动项目为突破口，打造重点运动项目文化建设示范工程，挖掘、整理和传承优秀传统体育项目，鼓励并推动武术、棋类等传统体育类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

（二十八）搭建展示平台。以举办体育摄影作品展等活动为抓手，推动体育文化展示平台建设。加强体育宣传，充分运用新媒体优势，展现池州体育风采，扩大池州体育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二十九）讲好体育故事。讲好池州体育发展历程、教练员和运动员拼搏奋进励志故事。举办、承办、参加各级各类体育活动和体育文化交流，讲好安徽体育故事池州篇。

（三十）构建合作新局。充分利用池州人文山水特色和优秀传统体育文化资源，通过赛、展、论、游等形式，深化长三角地区体育交流，扩大体育朋友圈。

八、实施体育保障服务优化行动，营造发展良好环境

（三十一）推进依法治体。认真落实体育法律法规，加强



执法队伍建设，吸收法律专业人才进入执法队伍，对行政执法人员加强法治教育和培训，提高队伍法治素养。大力培育、扶持体育社会组织发展，指导体育社会组织依法开展自治。深化体育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过程公开，依法化解体育领域的矛盾和纠纷。指导市级单项体育协会完善内部纠纷处理机制，加强制度建设，规范管理行为。进一步健全法律顾问机制，着力提升依法治体水平。

（三十二）加大有效投入。推动各级政府把体育事业经费、基本建设资金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并随着经济社会发展逐年增加经费投入。各地要将体育设施用地纳入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规划和年度用地规划，合理安排用地需求，建立稳定的体育设施建设投入保障机制，按照分级负担各有侧重的原则，安排财政性专项建设资金和体育彩票公益金用于规划建设。纳入规划建设的项目，严格落实配套资金，确保在建项目不留资金缺口，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多渠道加大投入，增加体育设施的数量。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提供体育服务的积极性。

（三十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党政人才队伍的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加强教育培训、交流轮岗和实践锻炼，不断提高党政人才队伍的素质和能力。适应体育事业发展要求，统筹抓好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等各类体育管理人才的培养工作。加快教练员继续教育和



培训工作的常态化，中青年教练员每年要保证 30 个学时的学习培训，高级教练和国家级教练要保证 40 个学时的学习培训。完善裁判员注册管理、培训、考核、选派、奖惩制度。通过建立并完善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激励、保障机制，提升社会体育指导员培养质量和上岗率。

（三十四）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充分发挥市、县（区）教体工委领导核心作用、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和改进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实现党建全覆盖。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加强运动队党建和运动员、教练员思想政治工作，做到在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探索建立体教融合、学训一体、线上线下互为补充的运动员文化教育新模式，建立促进运动员文化学习激励机制。

（三十五）营造风清气正环境。把加强体育行业作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决纠正体育行业的不正之风，夯实体育事业健康发展的道德根基。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明纪立规，正风反腐，加大对赛风赛纪、反兴奋剂等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强化监督和问责力度，建立惩防结合的源头治理体系，为体育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九、为实现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而奋斗

（三十六）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为实现体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保证。建立规划实施责任制，对体育改革和发展的重点任务、重点工程，制定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强化“十四五”规划与体育年度计划的有效衔接，科学制定政策，在人员配备、经费支持、资源配置等方面精心组织、全面保障实施重大体育工程项目，将“十四五”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政策、举措落到实处。

（三十七）全面深化改革。进一步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社会积极性的改革举措，坚持试点先行，以点带面，积极推进体育改革以及各项工作开展。加强改革督促检查，继续完善统筹决策、分工落实、督查督办、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确保体育各项改革措施稳步推进。

（三十八）注重部门协同。充分发挥体育相关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完善教体部门与发展改革、财政、税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安、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科技、民政、住房城乡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农业农村等部门和单位的工作联动机制，加强部门间规划与政策协同。转变政府职能，充分调动社会力量，构建管办分离、内外联动、各司其职、灵活高效的体育发展新模式，实现体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十九）加强市场监管。完善体育市场监管体制，与编制、司法等部门协商积极推进将体育执法纳入文化或市场监管等综合执法范畴工作进程。细化监管举措，不断完善公共体育设施、体育赛事活动、体育培训、体育中介服务等体育市场重点领域的监管制度体系。进一步强化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监管，切实保障消费者人身安全。

（四十）强化监督评估。加强监测督查，将“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实施情况作为督促检查县区体育行政部门、各相关部门和协会的重要内容。建立规划实施的动态监测与评估机制，组织对规划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监测，及时发现问题，优化实施策略，出台针对性政策，调整规划目标、任务与政策措施。健全规划的多方评估机制，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积极性，逐步建立起专家评价、社会评价和自我评价等多方结合的规划评估机制。强化规划的社会监督，推动各级体育行政部门定期发布体育事业发展动态和规划实施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布“十四五”规划实施进展状况，确保规划总体目标任务如期完成。